

高雄市政府觀光局外補職缺刊登網路徵才清單資料

職務編號：A640191

職稱：辦事員

職務列等：委任第3職等至第5職等

職系：綜合行政

名額：1名

工作地點：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1樓（高雄市政府觀光局）

徵才期間：115年7月16日至27日

※本職缺為預估缺，自115年8月21日後始可進用，如現職人員未完成異動，該缺不予遞補。

資格條件：

以下條件均須符合：

- 一、國內外高中職以上學校畢業。
- 二、具「綜合行政職系」任用資格，經銓敘審定合格實授委任第3職等(含)以上之公務人員。
- 三、個性積極、認真，具場域維護管理活化、辦理活動及採購人員等經驗資格尤佳。
- 四、具備汽車駕照與熟練的駕駛經驗尤佳。
- 五、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26條、第28條及公務人員陞遷法第12條各款情事、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21條第1項之規定。

工作內容：

- 一、辦理本市風景區維護管理及相關行政業務。
- 二、辦理委外經營、場地使用及契約管理等相關業務。
- 三、須配合假日及災害期間值班。
- 四、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報名方式：本職缺採用線上報名方式，請檢附下列資料，於報名截止日前至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事求人機關徵才系統】點選【我要應徵】（持自然人憑證或健保卡登入），確認相關簡歷及履歷資料內容無誤（自

傳不得空白)，再點選【應徵職缺】，並同意授權開放履歷供徵才機關調閱，恕不接受傳真或紙本報名，另請於線上報名時併送本局報名表（請詳閱並簽名）及相關證明文件掃描檔，表件不齊者不予受理。

- 一、繳交**觀光局甄選報名表**1份（電子檔如附件或瀏覽器搜尋「高雄旅遊網」上方頁籤「行政網」→「公告資訊」→「徵才公告」處下載，並務必註明應徵職務**職稱**）。
- 二、**公務人員履歷表**1份（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最新之**直式橫書**履歷表格式，內容須完整，自傳請務必填寫並簽名，須具照片、日間聯絡電話或手機號碼及電子郵件信箱）。
- 三、具資格條件之**相關證明文件**（附①現職派令、②現職銓敘部審定函、③最高學歷畢業證書、④考試及格證書、⑤最近五年考績通知書等。以上證明文件影本均須註記「影本與正本無訛」，經本人親自簽章後，依序排列裝訂整齊）。
- 四、資格條件經本局審查合格者，另擇優以電話通知參加面試。

其他注意事項：

- 一、面試成績總分未達80分者不予錄取。
- 二、請詳閱甄選報名表內具結事項（如附檔）後，請親筆簽名。
- 三、甄選錄取人員所送個人證件如有偽造、變造，經發現立即取消錄取資格。
- 四、證件不全者不予受理，資格不合者恕不退件，未錄取者亦不通知。
- 五、經甄選錄取人員仍應依權責規定陳報市府核准始行生效。
- 六、增列候補人員數名（2名內），候補期間為5個月，自甄選結果確定之翌日起算，如本機關再次出缺，得由本次候補人員遞補錄取。
- 七、**本職缺啟用現職應徵人員調閱履歷功能**，現職應徵者需同意開放履歷給徵才機關調閱。

聯絡電話：07-7995678轉1572（人事室 蔡小姐）

高雄市政府觀光局甄選報名表

姓名		性別		國籍		黏貼二吋 半身照片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字號						
應徵 職務內容 請務必註明	綜合行政職系辦事員 (A640191)								
現職服務 機關									
現職職等 職系 職稱									
學歷									
考試 (年度與名稱)	1. 全國高普考試：								
	2. 專技人員考試：								
	3. 其他相關考試：								
經歷年資	機關名稱	職稱	任職起訖日(由近至遠)			年資合計			
			年月起至年月止			年 月			
			年月起至年月止			年 月			
			年月起至年月止			年 月			
			年月起至年月止			年 月			
			年月起至年月止			年 月			
最近5年 考績	110年	111年	112年	113年	114年	有無 懲處 紀錄			
等第									
分數									
通訊 地址					連絡電 話 手機				

簡 要 自 述		
具結事項	一、 本人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26條、第28條及公務人員陞遷法第12條所規定之情事，並符合「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21條第1項之規定。 二、 本人參加本次職務公開徵選所提供證件資料均屬實，如有不實將取消錄取資格並負法律責任。 ●報名人簽名：_____	
檢附資料	*證件請依照下列順序排列，併同甄選報名表裝訂成冊	
	1. 公務人員履歷表（請填寫自傳並簽名）	有 ☐
	2. 現職派令	有 ☐
	3. 現職銓敘部審定函	有 ☐
	4.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有 ☐
	5. 考試及格證書	有 ☐
	6. 最近五年考績通知書	有 ☐